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现就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公司的战略需要和业务发展，公司拟于近期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海南省恒宝数字科技有限公司”和“恒宝物联网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）。

2. 投资的审批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已由公司2020年4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投资标的一的基本情况

1) 拟定公司名称：海南省恒宝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2) 拟定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人民币

3) 拟定公司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

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进出口代理；互联网平台。

4) 拟定资金来源：以自有资金出资。

5) 拟定股权结构：公司直接持股100%。

2、投资标的二的基本情况

1) 拟定公司名称：恒宝物联网有限公司

2) 拟定注册资本：5000万元人民币

3) 拟定公司经营范围：物联网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；物联网系统软件开发、销售；物联网系统设备销售、维护；物联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物联网工程设计、安装、维护；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；通信设备、电子设备、移动智能设备、物联网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维修；仪器仪表及配件、计量器具、电力设备、电子产品、智能家居、智能门锁、智能安防设备、车联网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智能产品的研发、生产；传感器、电子元器件、计算机软硬件、仪器仪表、智能产品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销售；计算机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上述相关产业的信息咨询服务。

4) 拟定资金来源：以自有资金出资。

5) 拟定股权结构：公司直接持股100%。

以上内容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规划，可以更好地利用公司现有资源，优化公司区域与产业布局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支撑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公司预计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3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可能会受到地方政策、财政实力、建设条件及项目审批情况等因素的影响，同时，可能面临宏观经济、国家政策、行业环境、经营管理等

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；
特此公告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